**溺死一隻老貓**

**黃春明**

**小地理**

這縣分在本省算起來是偏僻的，省府把它列為開發地區。街仔就是這個縣分裡的一個小鎮，人口大約有四、五萬。

年輕人在自己的縣境裡，在鄉下人的面前，總喜歡挺著類似自負的胸膛，表明自己就是「街仔人」，年紀稍大的就比較懂得謙虛，最多露著某種優越感的笑容點點頭。鄉下人也總喜歡把女兒嫁到街仔的事情，用很大的氣力告訴在旁的朋友。雖然聽者的耳膜被震得發濁，他們還是覺得應該。要是他們也有個出息的女兒（他們這樣想），能從田舍嫁到街仔；當然，要是兒子從街仔娶個媳婦回來，那更使他們感到光榮，不管以後的生活變得怎麼樣，至少開始的時候，同樣是興奮得大聲說話。

街仔距離大都市只不過七、八十公里，交通方面火車也好、汽車也好，都非常方便。每天來來往往的人還不少，最多四個小時就可以往來的路程，當天去辦完事，當天就可以回來。因此，很多大都市的流行，街仔人還算跟得上。迷你裝也在此地的小妹的膝蓋上二十公分的地方展覽起來，阿哥哥的舞步也在此地年輕人的派對裡活躍。年長的一輩也在流行一種怕死的運動，如早覺會之類的對身體健康有幫助的。前不久有人在清泉村發覺了泉水塘有不少的小孩子在游泳時，這些在社會上稍有名氣而肚皮逐漸肥大起來的男士們，每天早上天一亮就騎車去泡泡泉水。後來他們發現自己的皮帶孔，一格一格地往後縮的效果後，去的人便比以前多起來了。同時大家都去得很勤，可以說是風雨無阻。後來他們不只是去泡泡泉水，至少都能踢幾腳像是在游泳那樣。這些人有的是醫生，有的是銀行的高級職員，也有律師、學校校長、議員、大老闆等等。這地方扶輪社的會員幾乎都參加，除了大衛和湯姆；他們一個是裝義腿的，另一個是先天性的佝僂。

清泉村這個名字的由來，就因為村裡有一口兩分多地大的、屬於水利會的泉水塘而得其名。其實清泉村裡隨便在哪裡挖它三四尺至五六尺深，就可以得到一口泉湧不斷的帶有微微甜味的清水。這裡六十多戶人家就像冒出地面來的泉水那樣淳樸，更像泉湧不停的泉水那樣勤勉地耕作著四十多甲田地，還有鼓仔山的山坡地。

這裡的水田向來沒有旱象，但是好多年來此地仍然是一個窮鄉僻壤的地方，這也就是淳樸的主要原因。這裡離開街仔只有兩公里半路，因為在山邊，從街仔來的路有些坡度，再加上沒通車的關係，街仔人總覺得清泉是很遠的一個地方。

**天掉下來了**

當年蓋祖師廟時才種在旁邊的榕樹，經過六十多年後，一百二十坪的廟地都被樹蔭遮蓋了一大半。而那長年累月都在蔭影底下的紅瓦屋頂，長出一層茸茸深綠的苔蘚草。另一半在陽光下的，還可以看出頗有年資的紅瓦來。因為這個緣故，他們都直接地叫清泉祖師廟為陰陽廟。這個變化的過程，一直活在村子裡的阿盛伯他們四五個老人家，就是看著這種變化衰老過的。當時他們攀吊在運蓋廟的紅磚的牛車後面，還挨了牛車夫的籐鞭哩。現在村子裡只有他們最老了，每次廟裡的祭拜，都是他們幾個人在主使村子裡的人怎麼去做；其中以阿盛伯為主要的領導人物。一年當中是遇不到幾次祭拜的，在其餘漫長的日子，幾個老人就聚集在廟裡的邊廂，冬天時把門帶上，每人提著小火籠子烘暖，夏天就把門打開，涼風必定從邊廂經過，把象徵著此地的虔誠的烏沉檀香的香火帶到天上去。他們大部分都是談論著過去，縱使是反覆的，他們還是不厭其煩地陶醉在早前與貧苦掙扎的日子；過去的總是教人懷念，尤其他們幾個，在這晚年的時日，也只有這些才教他們覺得驕傲，明天誰都沒有把握，說不定明天自己就不來廟裡了。可不是？去年還有七八個，只有一年的光景，就走了一半。本來門楹內左側的石墩是天送伯的位子，現在它已經失去坐著溫暖了的微溫，變得冰冷透心了。天送走後，火樹伯來揀這個位子坐了一天，當天晚上天送就到火樹的床頭給他託夢，並憤怒地向他討回這個石墩的位子。從那天起火樹伯的肛門就生了痔瘡。這件事情是整個村子裡的人都知道。火樹伯的痔瘡後來搞得很慘，吃了幾十種藥，敷了幾十種藥，連坤田家的祖傳祕方都不見效。最後火樹伯才聽幾個老朋友的勸告，拖著半條命，由家人抬到天送的靈前燒香道歉。阿盛伯卻以老大的身分，在靈前責罵了天送一頓說：天送，你生前很明朗的，為什麼做了神以後變得這樣氣短？你、我、火樹，咱們大家都是穿開襠褲子時就在清泉長大的老朋友，為了坐了你的石墩，你就忍心折磨他半死，其實那石墩又不是你的，那是廟裡的，那是祖師公的……。當時在場的很多村人的臉上都駭然失色，像是天送伯就真正在場接受火樹伯的道歉，也在挨阿盛伯的責罵一樣。說也奇怪，一個禮拜後，火樹伯的痔瘡竟然痊癒了。但是兩個月後，突然好好的死了。那當然這個石墩就沒有人再敢在上面坐了，在清泉村人的心目中，這個石墩已經有了一個專有的警戒名詞——痔瘡石。

除非有重大而不可抗拒的事情，這幾個邊廂閒談老人是不會無故缺席的。雖然現在只剩下他們四五個，也只有這四五個人談起話來才不用解釋，並且興趣和話題都是相通的。所以吃過午飯以後，到廟裡閒談的事，已經變成了他們生活的一大部分。

這天下午，牛目伯、蚯蚓伯、毓仔伯、阿圳伯都來了，只差阿盛伯還沒有來。平時都是他來得最早的，就算是遲到，三點多鐘了也應該來啊？他們幾個心裡惶惶的很不習慣，不管談什麼話題都中斷了。

「他沒怎麼樣吧？」有人不安地說。

「早上我還看到他牽牛在圳溝墘吃草哩。」

「哪裡，早上我也在圳溝墘放牛，就沒見到他。你順著圳溝到下尾去，我倒看到了。」

「啊！對，不是早上，那是昨天。」那人馬上承認自己的健忘。

「會不會生病？」

「我想不會。昨天還好好的。早上我在圳溝墘放牛，還遇到他的大媳婦抱一大堆衣服去洗。要是他生病，她也會告訴我啊！」停一停，「她什麼都沒告訴我。沒什麼吧。」

「那就怪！失蹤了？」牛目笑了笑，但是馬上又收斂起來。大家沉默了好一會兒。

「對了！幹伊娘哩！」蚯蚓突然叫起來：「前天他不是說要到街仔擇日館看日子，想擇一個吉日改灶嗎？他說他家的灶，柴火燒得兇。」

「哈哈——我想起來了。」阿圳咧開嘴笑了一陣才說：「我這個頭殼壞了啦，和田底石頭一樣，應該揀掉！早上就是他要上街仔的時候，我們才在井邊碰頭的。」

「幹伊娘哩！真了！」

「一點也不錯，就是田底石頭一個！」毓仔伯半玩笑地罵著。

「但是去街仔擇日也該回來啊！」

「會不會死在半掩門仔的床舖上？」蚯蚓打趣著說。

「幹！真的那樣就好囉——老囉——」

「你也不年輕。」

「是啊！我是說我們都老囉——不對？」

阿盛伯沒在，在他們裡面就像是缺了酵母似的，大家談得並不很投機。以往的話題大部分都是由他引起。慢慢地，在涼風的吹拂下，他們都紛紛打起瞌睡來了。

西廂邊的這棵神樹——就是大榕樹，正是結子的六月，每一顆榕樹子都熟透得發紫，稍稍一碰就落地跌碎。樹下鋪滿了一層碎開的樹子，發出香甜而又略帶酸的霉味，教人聞起來並不討厭。一群靈活的小畢羅，在這枝椏在那枝椏地，像矯健的手指在琴鍵上彈奏一連串的頓音那樣地跳躍著鳴唱。樹仔成了一種快活的旋律，「波答波答」地落下來。蚯蚓帶來的兩個六歲大的雙生孫兒，每個人各騎一隻門口的石獅子，手抱牢石獅子的脖子也都睡著了。

阿盛伯從街仔急急地趕回來。他心裡不停地焚燒著，越想快一點趕回清泉，越感到路長，像有什麼和他在作對似的，他心裡咒詛著：那清泉不就完了嗎？我絕不讓他們這樣做，絕對不能。快點回去告訴他們。他兩步併一步地趕，坤池的田過去就是啞巴的田，再過去是紅龜的，紅龜的田過去就是龍目井和清泉國校分班。阿盛伯來到龍目井這口天然大泉井的時候，還特地抄進來看看井和四周的環境，且憤恨得自言自語地說，要是真的讓街仔人這樣做，清泉的地理都完了。這未免太惡毒了！這是天大地大的事，他們竟敢打這主意！幹！他急急地掉頭就向廟裡跑。

阿盛伯一跨進祖師廟的西廂就大聲地嚷起來：

「嗨！我看睏鬼還能纏你們多久。」

他們都被這不尋常的叫嚷驚醒過來，再看到阿盛的模樣；除非是什麼重大而不幸的事情發生，否則那貼在臉中央的半邊紅蓮霧果是絕不褪色的，看那樣子，兩個鼻孔還不夠他喘氣，半開著的嘴唇顫得很厲害。

「鬼姦著這麼大聲嚷！」蚯蚓被嚇醒而有點惱怒，但他馬上看清阿盛的神色和平時不同，轉口氣打趣著說：「我們還以為你在後街仔的半掩門仔不回來了呢。」他本能地用手拂去睡著時淌下來的口水。

「什麼事這麼晚才回來？」阿圳問。

阿盛一下子癱在竹椅子上，當背碰到靠背的剎那，又彈跳起來坐著說：

「我們絕不能讓他們這樣做！這樣我們清泉不就都完了嗎？」他把手一攤開隨即真的癱下來了，那樣子像是他盡了最大的力氣說了這句話。

他們幾個互相望了望，蚯蚓性急地說：

「怎麼搞的，你這個老頭！即使你帶回來什麼壞消息要我們像你這樣難過，你也應該說清楚啊！是不？沒頭沒尾地來一句『完了！』就躺下來，誰知道發生什麼事？」

幾隻注意著蚯蚓的眼睛又集注著阿盛伯。

阿盛長長地嘆了一口氣：「街仔人想來挖掉我們清泉地的龍目。」他的話使大家愣住了。

「這怎麼說？」

「就是每天早上來池塘游水的那些人，他們籌集了三十萬元，要在我們井邊做一個游泳池。」阿盛看到剛剛緊張地愣住了的他們，現在反而顯得沒什麼的樣子，心裡又變得急惱，「怎麼？你們不關心這件事嗎？」

「做一個游泳池有什麼不好？」阿圳說。

「怎麼沒有什麼不好?!第一，傷著我們的地理。你要知道，清泉村所以人傑地靈，都是因為這口龍目井的關係。我做小孩的時候就聽我祖父這麼說的。」

「是啊！這個道理誰都知道，但是做一個游泳池在井邊有什麼關係？」

「所以說啊！牛目你不要埋怨別人笑你憨。你想想看，那個游泳池的水都是靠馬達從井裡抽水，要是水一下子被抽光了，龍目就枯了怎麼辦？清泉不就完了嗎？」

大家又互相望了望點點頭。

「是啊！這可嚴重。」牛目說。

「你們都忘了？大風颱那一年，不知道誰丟一綑稻草在井裡，結果我們整村的大大小小都眼痛，幸虧那一次丟的是稻草，要是撒了一把刺球子，清泉人都死光了！」阿盛看到他們臉部的表情開始罩上困憂，心裡才升起一種應該的沉重的滿足，「所以說，」這是阿盛最愛拿來做開頭或是肯定結果的話的三個字。「龍目裡裝一個馬達在裡面我們怎麼受得了！」

「你的這個消息當真？」大家的目光都集注到阿盛，他們不但深信這個不祥的消息，心裡已開始蒙上一層深沉的憂慮，但是他們邊寄望著否定的可能，而由蚯蚓伯這樣問。

現在阿盛原來負著這消息回來的重負，由大家的分擔，使他顯得安舒了許多，他說：

「不知在什麼時候，他們拿了這裡的水去化驗，結果認為這裡的水太好了。傻瓜，清泉龍目井水當然好，還化什麼鬼驗。但是水好並不是要他們來做游泳池啊！」

「那我們必須極力反對到底！」毓仔伯過於激動地說，連口沫都濺到別人的臉上。牛目用平淡的動作將對方濺過來的口沫輕輕地抹掉說：

「那當然，那當然，我們絕對反對！」

毓仔伯也舉手抹掉他臉上的什麼。

「還有一個理由，你們要知道：當游泳池開放的時候，那些來游泳的街仔人，不管是男的女的，只穿那麼一點點在那裡相向，誰知道他們腦子裡在想什麼。我們清泉向來就很淳樸很單純的，這麼一來不是教壞了我們清泉的子弟？把我們清泉都搞濁了嘛！」

阿盛看到他們默默地點著頭又說：「所以說我們很有理由反對。」

這時一直沉默在憤怒中的阿圳伯也提出一個理由說：

「再說，讓龍目看了這些不正經穿衣服的男女也是不好的，這樣地龍整身都會不安起來。」

「對啊！那我們有三個大理由了，想想看，還有什麼其他的理由我們好反對。」

蚯蚓衝動得跳起來說：

「還要什麼理由！這三個理由已經就等於天掉下來了！」

就在這個同時，蚯蚓伯的孫子有一個從石獅子上掉下來哇哇地哭叫起來，而他最後嚷的「天掉下來了！」這句話巧得就像因小孫兒跌下來而叫的。

**民權初步**

村民大會的晚上，向來就不曾參加開會的這幾個老人，倒很早就來到謝村長曬穀場臨時佈置的會場，坐在最前一排板凳上等著開會。

因為全村的人都知道這晚的村民大會是這幾個老阿伯等不及的，其實也是他們急切地等待著要知道反對在龍目井地方建游泳池是不是能夠生效。所以來參加開會的人反常的踴躍。一家人有的來了好幾個都有。當會場已經擠滿了村民的時候，指導機關和列席機關的人員都還沒到。謝村長把家裡收音機正播放的歌仔戲節目開得很大聲。

本來這種會在這些人總是覺得沒什麼意義的，要不是有那麼規定每一戶必定派一個人參加，在開會前蓋個章，開會後又蓋個章證明到席，那是不會有人參加的。結果這次不然。他們覺得真正需要這個會來解決他們的問題，而這問題又是一天一天緊緊地壓迫過來。

每個來開會的人心裡都有些激動，要是再經過激發，就會成為一股狂潮的趨向。阿盛伯他們屢屢回頭看看緊挨在後頭的村民，臉露著笑容點著頭表示欣慰。

沒有任何時候使他們幾個像這天晚上感到這種安全感，至少在這個時刻村民都同他站在一邊，內心的優越就如面對著什麼敵人都不怕而高喊著：來吧！他媽的，逃走是狗養的！牛目對幾個老兄弟說：喂！不要老讓年輕的認為我們老了沒用，晚上咱們老人家表現給他們看看。他們都同時點了點頭表示幹。

村幹事把國旗掛好以後就不見了，後來村長也不見了。本來預定七點半開會，時間過了二十多分鐘，村民也沒什麼表示，他們聽陳三五娘的歌仔戲節目正聽得津津有味。快八點的時候，收音機突然中斷，群眾的心亦突然頓挫了一下，村幹事和村長就從房子的正門走出來，兩人都有點顯得像跑了一段路而喘息。

群眾裡面有人喊著要開會，村長站到一只箱子上面，有點口吃地向群眾說馬上就要開會，希望大家安靜。村幹事還不時轉頭看看路口那邊，最後一次他看到路口那裡有人影走過來，他興奮得喊來了來了，所有的村民也轉過頭往路口那邊望，有的還站起來，害得就要走進會場的一批人，忽然止步，站著觀望了好一會裡面的動靜，才慢慢地一步一步地走進會場。村長趕快跳下箱子，跑過去一一和那些人握手，然後引他們走進會席。

鄉長竟然也來了，使村民感到意外的是，除了劉巡佐以外還來了五位陌生的外地警察，巡佐的臉還是和平時一樣地露著笑容，而那五位陌生的警察的臉色就不大對勁，另外還有三個穿西裝手拿扇子的紳士，而那三支紙扇子都是相同的；後來經村長的介紹才知道都是特別的來賓。

等他們坐定位子的時候，已經是八點三十分了；今晚什麼都反了常似的，以前都是他們先來等村民。村幹事看到三個紳士當中的那個胖子點頭以後，就拉開嗓子喊：村民大會開始——在還沒接著喊主席就位，蚯蚓就碰阿盛伯的肩膀要他上來說話。阿盛伯真的一下子就站起來一邊喊著說：我有話要說……。

村幹事為了要保持開會的程序不受打岔，有意不理阿盛伯的話，而把下一句的口令更大聲地喊：主席就位——但是阿盛伯看到台上沒人理他，於是他叫村長的名字說：喂！鴨母坤仔，開會前我就告訴你我今晚有話要說嘛！這時候很多人忍不住都笑了，連那五個臉繃得緊緊的警察也趕緊笑了一下。謝阿坤村長在台中間轉過臉向阿盛憤怒而無可奈何地瞪了他一眼。阿盛還以為鴨母坤仔錯怪他，所以他又接著說：真的嘛，幹！我明明和你說了嘛！又引起一陣轟笑，村幹事立刻走過來，把嘴湊近阿盛的耳朵，阿盛說右邊不行，你到左邊來。村幹事就在阿盛的左耳低聲的說：你知道嗎？那個胖子是一個大人物哪，你不能開玩笑擾亂開會呢！

阿盛伯很不高興這種威脅，又大聲地嚷：什麼？我開會說話叫擾亂開會？村幹事很尷尬地又湊近他的耳朵客氣地說：你誤會了我的意思了，等一下我們要你說話的，現在還沒到你說話的時候，那時候我一定會告訴你好吧！阿盛伯點了點頭還是很大聲地說：我怎麼知道還沒到說話的時候。他用力碰蚯蚓一下：幹你娘咧！都是你叫我起來說話。蚯蚓也大聲地說：我怎麼知道！兩個差點吵起來。村幹事馬上打圓場說，好了好了，你們有話留著等一下我請你們發表。

他們的情形一直引起村民的好笑。阿盛伯在每次激起群眾的笑聲時，就要回過頭去巡一下發出笑聲的這些臉孔的表情是不是還是和他站在同一邊，結果每一次都好像受到鼓勵，而他就越變得帶憨帶粗起來了。

村長的那一段國語的開場白使這幾個老人感到十分不滿，因為他沒聽懂鴨母坤仔在說什麼。接著那三個紳士也都上台說了話，但這在老人家的眼裡只是一連串難耐的比手畫腳而已，鄉長和村長是一樣的，最後連巡佐也上台說話了。

阿盛伯以為還要等那五個警察都說完了話才會輪到他，他埋怨地向蚯蚓說：伊娘哩！坐都坐駝了背還輪不到咱們說話。再沒等多久，村長請阿盛伯起來說話之前，用本地話說明了一段，說剛才主委已經說得很詳細，為了清泉的發展，各方面熱心促成在井口建游泳池的事，就要付之實現，希望本地方的人要配合完成。有了游泳池以後，這裡還要通車，分班又要獨立，清泉很快地就會繁榮起來。聽了這些話，台下沒有一個村民鼓掌。

阿盛終於站起來了，一陣熱烈的鼓掌聲跟著掀起，他回過頭看看村民，面對著台上先以挑戰式的口吻發表了一篇聲明。他說：請你們回去告訴街仔人說清泉的阿盛伯說的，他們要游泳的話，請回到家裡的浴盆裡游泳去吧！這句激動的話，不但引起爆笑，同時贏得了雷動的掌聲，阿盛伯自己也莫名其妙地懷疑哪來的靈感。接著又說：不要妄想在清泉建游泳池，清泉的水是要拿來種稻米的，不是要拿來讓街仔人洗澡用！鼓掌的聲浪把他老人家的話揚得更激昂：清泉的人不希罕通車，我們有一雙腿就夠了。我們只關心我們的田、我們的水……。清泉的地理是一個龍頭地，向街仔的那個出口，就是龍口，學校邊的這口井就是龍目，所以叫龍目井，清泉的人從我們的祖公就受著這條龍的保護，我們才平平安安地生活下來。今天居然有人要來傷害龍目，清泉人當然不會坐著不理。

他回過頭問村人說：對不對？所有的村民興奮跳躍起來。台上的人心裡都暗暗地驚訝阿盛伯的煽動能力。牛目側過身來向阿盛伯說：老傢伙，是不是祖師公找你附身做童乩？阿盛伯說：我不知道。我一直覺得腦筋很清楚嘛。

會完後，阿盛伯被村長請到村長家的大庭和幾個特別來賓見面，他們的話都由村幹事來翻譯。主委很欽佩地向阿盛伯說：

「老阿伯，我真佩服你說話的口才。」

「哪裡，你們過獎了，我是沒讀過書的，連一字是一橫也不知道。」

「沒有讀書能有這麼好的口才更是了不起。」

「不敢當不敢當，見笑見笑。」阿盛伯：「孔子公說的話我倒聽人說幾句，那就夠我用了。」

主委和旁邊的人交談了幾句，阿盛伯就問村幹事他在說什麼？

「他說你很能說話啦。」幹事又替他們翻譯。

「不要那麼說，我只是據理說話，老老實實以理論理，情理是愈辯愈明。真金不怕火，你說對不對？」

「老阿伯，我有一句話要問你，請你老實講，到底你為什麼會這麼勇敢，並且這麼極力反對這件事，在背後是不是有人唆使你這樣做？」

阿盛很不高興地一下子就回答說：

「沒有！」

「那麼你為什麼要這麼激烈的反對呢？」

阿盛伯毫沒有考慮地且驕傲地說：

「因為我愛這一塊土地，和這上面的一切東西。」

**第一回合**

順發營造商標到這一座長五十公尺，寬二十五公尺的游泳池工程，第一天就在清泉村遭遇到困難，他們在村子裡找不到一個臨時工來挖土。第二天他們才從別的地方僱來了五十名的男女工人來挑土。阿盛伯他們幾個整天執在工地和營造商的人周旋，結果招來了警察的干涉，他們都受到觸犯法律的警告。

阿盛伯心裡覺得很是不滿，為什麼別人來侵犯我們的行為會受到法律的保障，而我們的正義卻剛好相反觸犯法律？他們幾個老人紛紛回去發動了一批男人，每個人手裡都握著棍棒或是劈刀，往工地這邊趕過來。工地這邊的人見了這情形，丟下了扁擔和簸箕就跑離工地。阿盛伯帶來的這一批人，把散亂在工地的這些工具集成一堆，放了一把火就把它燒了。

火猛烈地燒著，這批人圍著火光，心裡一股勝利的喜悅令他們感到新鮮的光榮，不一會兒他們的外圍又圍來婦孺的村民，對他們的敬慕，而使他們也不覺得那英雄姿態的昂然，無形中溢出來。在人群裡面的阿盛伯大聲地說：逃走了就算了，就算他好狗命。光讓他們看清泉村的顏色，看他們以後是不是還來動這裡的一根草。這時只聽外一層的人叫來了來了，在還沒來得及看清楚之前，十多個武裝的警察，乘一部消防車已經趕到了。

警察迅速地跳下車，一下子就刺進人群的核心，再向外推展分割開群眾，這些農夫們都被繳械了，然後一個一個地送上車；這一連串過程就像演習那麼順利。阿盛伯卻自動地跟著上了車，一起被送到街仔那裡的分局去了。原地還留幾個帶械而臉帶笑容的警察，安慰著其他村人要他們安靜地各自回到家裡去。

事情經過村長和鄉長多方地奔跑，營造商方面說，只要能保證事情不再發生，並保證工地的工作人員的安全，他們很樂意和解。當晚很晚了，他們才有計畫地被放了出來。每一個人似乎都受了很大的驚嚇而臉都縮了。回到清泉後，這種緊張的情緒仍然沒有消減，他們心裡始終牽掛那份留在分局的口供筆錄和指模，不知以後還會有什麼麻煩的事情發生。這種顧慮的恐懼心，反而回到家見了大小之後跌得更沉。現在他們確實感到懊悔不及，再怎麼想到龍目或是整個清泉也激不起一絲力量來反抗，甚至於有人連隱藏在意識裡的意志也沒有了。想起來他們自己也不明白，當時怎麼會那麼衝動，只聽阿盛伯吆喝一聲，大家一窩蜂地就跟著湧上去。但是他們誠然不知道，阿盛伯正為他們敢為著清泉挺胸出來而感到驕傲。雖然他以禍首的名分被拘留在所裡過夜，他仗靠著心裡那份安慰，倒使他的態度顯出一種宗教性的安之若素。

從他把熱愛清泉的意念付之於行動之後，他多多少少察覺到自己的變化，他不再覺得自己沒有事做了。而這件事情是比自己更重要，沒他別人不可能去做，也可以說一種信念寄附在阿盛的軀殼使之人格化了的，無形中別人也會感到阿盛伯似乎裹著一層什麼不可侵犯的東西。以往那些俗氣在他的身上脫落，且和一般人形成崇高的距離；這在熟悉阿盛伯的人，或和他認真談過話的人都有這種感覺。

阿盛伯自己就覺得自己說話完全和以前不同了。每一句話說出來都是讓自己那麼驚奇，好比說有人特別來想改變他的觀念，問及清泉的水有多好？阿盛伯的眼睛就露出神奇的光彩，彷彿看到另一個世界地說：要是你能和魚說話的話，你問我們清泉裡的魚好了。不然你看看清泉的魚那種快樂樣子，你即可以得到正確的回答。那不是我阿盛告訴你的。這種語句不但他自己，連在旁的人都有點迷惑。而能察覺到自己的變化的那份感覺力，卻逐漸地減去，那簡直微妙得出奇，忠於一種信念，整個人就向神的階段昇華。阿盛伯大概就是這種情形，已經走到人和神混雜的使徒過程。

半夜，阿盛伯被人請到另一個較為寬闊的房間，一踏進門就發現那晚村民大會來列席的貴賓，就是坐在中間的那個胖子。他們都對阿盛伯很客氣，讓他坐在一張桌子前面的籐椅子上。有人替他倒茶、送香菸，他們想替他做筆錄。這之前那胖子向阿盛伯做了一番解釋，說分局並不是拘留你，只想讓老人家冷靜冷靜。事情本來很單純，但是散播迷信煽動群眾差點鬧出流血案件的事，是法律所不許可的。由於老人家的動機純良，這邊願意把大事化小事，小事化沒事，希望老人家回去好好抱孫享福。阿盛伯冷冷地謝了一番，就開始回答做筆錄的口供。

「你叫什名字？」

「許阿盛。」

「今年幾歲？」

「閏年不算七十九了。再活也沒有幾年了。」

在旁的人都笑了。其中有一個人說：

「那你應該好好享受享受晚年啊！為什麼還要管閒事？」

阿盛伯很輕鬆地說：

「因為我知道我再活也沒有幾年了，現在有閒事不管，以後就不再會有機會了。」突然改變嚴肅的口氣：「閒事不閒事，那要看什麼人在看這件事。我，我不以為然。」

問口供做筆錄的人趕緊接著問：

「你為什麼要反對在清泉建游泳池？」

阿盛伯把三大理由說了出來，還做了不少的補充。

「你為什麼要聚眾滋事？」

「我聽到，清泉在那麼多人為了建造游泳池，每拋一下鋤頭落在它身上的呻吟，我一個人無力挽救，只好找清泉的人集合起來阻止他們。」

「你知道你這樣做會構成什麼罪嗎？」

「這和關係著整個村莊的地理有關係嗎？……」

「我希望你只回答我所問的問題。我再問你，你知道你這樣做會構成什麼罪嗎？」

「我不知道。」

「……。」

「……。」

天快亮了，阿盛伯的精神仍然很好。他們悄悄地用吉普車把他送回清泉。

陳大老的孫子

工程積極地進行著，阿盛伯已經失去了村人行動上的支持，他孤獨而焦灼地蒼老了很多。雖然家人騙他離開清泉到台北親戚家，但是由他對抽水馬桶的陌生和隔閡，當晚他肚子裡逼著一股內壓回到清泉，一進家門連話都沒說就直衝到豬圈裡的茅房。幾個老友對這件事消極起來。眼看游泳池的工程一天一天積極地進行著，他想要是不趁早阻止，就算土挖好而被他阻止成功，那時候填土才是麻煩的工作咧，想了想，他現在不再直接去阻止這項工程了。他想應該用間接的方法找人事關係，能找一座泰山來個壓頂，什麼事情都能解決。可是以阿盛伯的條件，根本就不可能有什麼大人物之類和他有任何交情。

在失望之餘，他忽然想到陳縣長來。他還記得很清楚，陳縣長在競選時，冒著大汗來到清泉，曾經熱烈地和他握過手，口口聲聲拜託拜託，並且答應他說：要是他當了縣長，以後他有什麼困難都可以找他解決。陳縣長的運動員也說：只有選他做縣長才是明眼人，因為他是不會開空頭支票的。阿盛伯不但自己投他的票，他還義務叫別人投他的票。那時他一直感動於他自己粗俗的手被一隻肥大而細膩的手實實地握住的感覺。

對！我怎麼不去找陳縣長呢？他曾經答應我有困難可以找他。陳縣長的祖父在滿清的時候叫陳大老爺，我祖父以前就是陳大老的佃農，早前巡撫來點兵查糧的時候，祖父、父親他們都要去充臨時兵員的，只要我見了陳縣長說出我們以前也是你家的佃農，他就會領情吧！阿盛伯想到這裡又找到一線希望。第二天上午，他換了一身乾淨的衣服，到街仔的縣政府找陳縣長去了。

好容易闖了幾關才摸到縣長室的大辦公廳門外，他看四周的氣派，心裡暗自歡喜一番。縣長畢竟是一個大人物，這麼不容易找，又是在這麼嚴肅的地方，一定管很多人。只要他一答應還怕什麼事情不成？門外的小姐告訴他說縣長在裡面開會，叫他最好下午來。他說他願意等他開完會。他可以說是等得很開心，因為他認為愈不容易見的人物一定是偉大的。

最後終於見到縣長了。他行了很深的禮，而沒見到縣長的回禮，小姐在外面已經告訴過他，說縣長最多能和你談十分鐘的話，所以他聽了之後心裡有點焦急。十分鐘要談完這件事到底要從何處談起？他想應該先讓陳縣長知道一點人情關係。縣長請他坐下來，他開頭就告訴縣長說：我們許家早前也是陳大老的佃農哪！他滿懷著希望想看到縣長領了情的表情。結果他只聽到縣長從鼻孔哼了一聲，低著頭翻閱紅卷宗裡面的一大疊公事。

這使阿盛伯愣了一陣，好一會兒，縣長才抬頭鼓勵他說話。他說話的時候，縣長還是埋頭在公文堆裡，一張一張機械地翻一張蓋一個章，這樣，連看都不必看，因為太多了連蓋章就需要很久的時間，等阿盛伯把主要的話都說完了，在等縣長的回答時，縣長還忙著蓋章。對這件事縣長的印象是土地和工程的糾紛，所以他考慮要交給哪一部門去處理，社會課呢？民政課呢？建設課呢？還在考慮中縣長就按鈴叫小姐進來，然後小姐把阿盛伯帶到建設課去了。

結果阿盛伯在建設課鬧了一陣笑話碰了一鼻子灰，再也摸不到門路應該去找哪裡才適合。他疲倦地回去清泉，對陳縣長的偶像都幻滅了。他在路上還不斷地反覆著咒罵著說：「幹！那就是陳大老的孫子，要是讓陳大老知道了一定會流目屎的！」

**貓不是狗**

從阿盛伯失去村人行動上的支持以後，他的信念亦不能完全付之於行動。剛開始的那種宗教型的人格就漸失掉了。當游泳池完全落成的那一天，他也完全恢復到以前的鄙俗了。許多人圍在游泳池的鐵絲網外，看著裡面嬉水熱鬧的情形。很多村子裡的小孩子向家人吵著要一塊錢去游泳。年輕人應該到田裡去工作的，有很多人把鋤頭放在一邊，望著裡面的奶罩和紅短褲在那裡構想而出神。

這些阿盛伯都看在眼裡，心裡十分難受，他一邊受痛苦的煎熬，一邊在游泳池外徘徊了一陣。最後他瘋狂地闖入裡面，大聲地叫嚷著說：「要脫嘛就乾脆像我這樣脫光！」說著他真的把身上的衣服都脫了。小姐們被嚇得吱吱叫著爬上來，男孩子們卻笑著拍手鼓掌。這時候阿盛伯來一個倒瓶式的姿勢，跳入深水的地方去了。他連狗爬式都不會，等很久沒見他浮上來的時候，在場的人才不覺得好笑。當兩個小姐急忙跳下去把他拉起上來，那已經遲了一步，阿盛伯只留一個名字，什麼都沒有了。

**笑聲**

出殯那一天，阿盛伯的家人要求游泳池關閉一天；阿盛伯的死到底是為了這座游泳池。出葬時棺材必須經過游泳池的門口。管理游泳池方面的人答應了，同時在門口還橫披著一塊大黑幕。但是，當棺材經過游泳池前，四周的鐵絲網還是關不住清泉村的小孩子偷進去戲水的那份愉快地如銀鈴的笑聲，不斷地從牆裡傳出來……。

（原載一九六七年四月《文學季刊》第四期）

【作者簡介】

黃春明，臺灣宜蘭人，民國二十四年生，畢業於屏東師範學校。生活經歷相當豐富，曾當過電器行學徒、小學教師、東華大學駐校作家、廣播電台主持人、廣告企劃、紀錄片編製，也曾擔任過電影及兒童劇的導演、編劇。各式各樣的工作經驗，成為他小說創作的豐富素材。2001年起，任蘭陽戲劇團藝術總監，2007年，擔任佛光大學兼任教授，台灣藝術大學駐校作家，2008年獲佛光大學頒授榮譽文學博士學位。

黃春明的創作相當多元，且深具人文視野。小說創作方面，擅長以具有地方特性的語言，描寫蛻變中的社會現象，人物刻畫細膩而深刻，被公認為臺灣當代重要的鄉土小說作家，作品也被翻譯成多國文字。其小說有《兒子的大玩偶》、《看海的日子》、《[莎喲娜啦．再見](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E8%8E%8E%E5%96%B2%E5%A8%9C%E5%95%A6%EF%BC%8E%E5%86%8D%E8%A6%8B_(%E9%9B%BB%E5%BD%B1)&action=edit&redlink=1)》、《放生》、《沒有時刻的月臺》、《[兩個油漆匠](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E5%85%A9%E5%80%8B%E6%B2%B9%E6%BC%86%E5%8C%A0_(%E9%9B%BB%E5%BD%B1)&action=edit&redlink=1)》、《[我愛瑪莉](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E6%88%91%E6%84%9B%E7%91%AA%E8%8E%89_(%E9%9B%BB%E5%BD%B1)&action=edit&redlink=1)》等。小說《鑼》入選「臺灣文學經典」。曾經獲得吳三連文藝獎、國家文藝獎與時報文學獎等。

除了小說之外，黃春明並有散文《等待一朵花的名字》、《九彎十八拐》、《大便老師》，另有歌仔戲劇本、文學漫畫等創作發表。並致力於兒童繪本、兒童戲劇的創作，民國八十二年出版「黃春明童話系列」，並於八十三年創立黃大魚兒童劇團，巡迴全台演出兒童舞台劇。在推行本土語言復育工作上，黃春明亦不遺餘力，民國八十年擔任宜蘭縣推行本土語言教學召集人，並編寫本土語言鄉土教材。此外，民國八十五年並參與社區總體營造等規劃工作，承辦「宜蘭縣社區總體營造－理念宣導」，為台灣社會做出了重要貢獻。

——————————＊